家長同意書

 本人了解子女有意願申請單位學生志工，在此同意他(她)前往進行服務，並遵守單位內訂定之學生志工相關規定。

 本人可了解單位可提供服務時所需之引導與協助，使學生志工於服務過程可有安全及之環境。

 本人可了解其服務不具報酬，僅作為培養學生服務美德及學習機會

此致

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玫瑰園養護所

同意人:

與學生關係:

連絡電話:

簽署日期: